

# 江西省自然资源厅

## 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荐永久基本农田 占用和补划（调整）专家库专家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永久基本农田科学管理水平，充分发挥专家的决策咨询作用，根据《江西省自然资源厅专家管理暂行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厅拟筹建永久基本农田占用和补划（调整）专家库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。

### 一、入选专家库条件

（一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、道德修养和社会责任感，热爱自然资源事业，身体健康，学风正派，治学严谨，办事公道，能认真履行专家职责。

（二）熟悉耕地保护和永久基本农田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、技术规范 and 标准。

（三）在土地、规划领域有较深造诣，原则上应具有土地或规划学科领域副高及以上职称。

（四）年龄原则上不超过70周岁（确因工作需要，身体状况较好的可适当放宽），能胜任有关工作，并有足够时间参加有关活动。

## 二、基本程序

(一) **推荐与初审。**专家推荐工作采取本人申请，所在单位适量推荐的方式进行，离退休专家由原工作单位推荐。申请人应详细填写专家申请表(附件1)。推荐单位对申请人所填写内容和有关材料的真实性、进行审核，填写专家推荐汇总表(附件2)，并排好序。

(二) **复核与公示。**我厅组织对申请材料进行复核，择优选取，按要求将拟入选专家库的专家名单进行公示、审议、发布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

请各有关单位于2023年4月30日前，将附件1、2的纸质版(加盖公章)扫描后和电子版同发邮箱。

联系人：厅耕地保护监督处 刘志刚

电 话：0791-86717096、13970072015

邮 箱：jxszrzytgbc@126.com

附件：1. 江西省自然资源厅永久基本农田占用和补划  
(调整)专家申请表

2. 永久基本农田占用和补划(调整)专家推荐汇总表



附件 1

## 江西省自然资源厅永久基本农田占用和补划（调整） 专家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照片
工作单位及 职务						
职称		获评时间				
职业资格		获取时间				
毕业院校		学历		学位		
专业		现从事 专业		专业工 作年限		
联系 方式	手机				邮箱	
	单位地址				邮编	
个人简历	教育背景、主要工作经历					

<p>工作业绩</p>	<p>重点介绍担任技术负责的项目、取得的主要成果、论文、专利、获奖情况等，不超过 500 字</p>
<p>本人保证以上所填内容属实，本人自愿申请成为江西省自然资源厅永久基本农田占用和补划（调整）专家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
<p>所在单位 意见（盖章）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<p>备注</p>	<p>学历学位、职称、职业资格证书和相关成果证明材料等，可以附件的形式提交。</p>

